

北京市昌平区生态环境局

关于组织评审《未来科学城南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CP07-0600-0066、0067、0068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复函

北京未来科学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有关规定，2022年6月30日，昌平区生态环境局会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昌平分局，对你单位提交的《未来科学城南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CP07-0600-0066、0067、0068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组织了专家评审会，报告按照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经专家确认同意通过评审。专家评审意见见附件。

根据报告结论和专家意见，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请你单位依法合规开展后续工作。

- 附件：1. 专家评审意见
2. 专家复核意见表

北京市昌平区生态环境局

2022年7月5日

（联系人：李浩；联系电话：69721624）

附件 1

《未来科学城南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CP07-0600-0066、0067、0068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2 年 6 月 30 日，北京市昌平区生态环境局会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昌平分局以腾讯视频会议的方式组织召开了《未来科学城南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CP07-0600-0066、0067、0068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以下简称“报告”）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七家镇人民政府、土地使用权人北京未来科学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报告编制单位北京高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会议邀请了三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审阅了报告，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编制单位依据国家和北京市建设用地土壤调查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导则及规范，开展了该地块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并编制了报告。该报告技术路线合理，内容较完整，数据详实，地块达到国家标准《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开展风险评估工作，结论总体可信。

专家组一致同意报告通过评审。报告修改完善后，可作为该地块下一步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建议

1. 结合生产布局，细化点位布设依据，梳理清晰快筛点和常规土壤采样点关系，明确快筛点的目的和依据；
2. 进一步加强地层特性分析，并完善采样深度确定依据；
3. 加强快筛结果和实验室结果的对比，并加强阿特拉津

检出的原因分析；

4.进一步规范报告文本和附图附件。

专家组：

毛永刚

李强

周林

2022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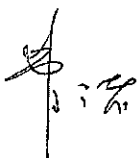
**《未来科学城南區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CP07-0600-0066、0067、
0068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评审组成员名单

编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1	王兴润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2	曹云者	生态环境部土壤与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监 管技术中心	研究员
3	唐振强	北京市污染源管理事务中心	高级工程师

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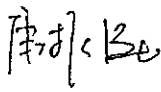
专家复核意见表

报告名称	未来科学城南區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CP07-0600-0066、0067、0068 地块土壤污染状 况调查报告		
专家姓名	曹云者	职称	研究员
单位	生态环境部土 壤与农业农村 生态环境监管 技术中心	联系方式	13671040311
专家复核意见			
经复核，报告编制单位按照专家组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 修改后调查报告结论基本可信，同意通过审查。 专家签字：  2022 年 7 月 1 日			

专家复核意见表

报告名称	未来科学城南區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CP07-0600-0066、0067、0068 地块土壤污染状 况调查报告		
专家姓名	曹云者	职称	研究员
单位	生态环境部土 壤与农业农村 生态环境监管 技术中心	联系方式	13671040311
专家复核意见			
经复核，报告编制单位按照专家组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 修改后调查报告结论基本可信，同意通过审查。 专家签字：  2022 年 7 月 1 日			

专家复核意见表

报告名称	未来科学城南區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CP07-0600-0066、0067、0068 地块土壤污染状 况调查报告		
专家姓名	唐振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单位	北京市污染源 管理事务中心	联系方式	13811372380
专家复核意见			
经复核，报告编制单位按照专家组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 修改后调查报告结论基本可信，同意通过审查。 专家签字：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

100